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5 年 4 月 3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4 月 16 日在深圳市海港大厦一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亲自或委托出席董事 9 名，董事叶忠孝先生因公委托董事长李冰先生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董事长李冰先生召集并主持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现将会议审议通过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总经理 2014 年度工作报告的决议；

二、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的决议；

三、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决议；

公司 2014 年度税后利润分配拟按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拟以公司的总股本 194,22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52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公司 2014 年度拟不送股，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公司三年（2012 年-2014 年）的具体股东回报规划、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政策规定。

四、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的决议；

五、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董事会 2014 年度工作报告的决议；

公司董事会 2014 年度工作报告详见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董事会报告。

六、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独立董事 2014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报告的决议；

七、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决议；

八、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决议；

九、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 201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决议；

十、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 2015 年度预算的决议；

十一、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决议；

拟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28 万元和 10 万元。

十二、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

公司董事会决定将第二、三、五、六、十一项议案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请登陆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查阅相关会议议题全文。

特此公告。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4 月 18 日